

收文編號：1080002892

議案編號：10803060710065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08年3月27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450 號之 697

案由：國防部函，為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陸軍司令部「辦理人攜式短程防空飛彈」預算凍結 31 萬元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國防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22 日

發文字號：國辦公共字第 1080000867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書面報告，紙本，3，頁。附件 1

主旨：本部 108 年度陸軍司令部「一般裝備」項下「採購及外購軍品作業費」中「辦理人攜式短程防空飛彈」預算凍結 31 萬元案，敬請惠予排入議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」國防部所屬預算項次（四十八）（第二冊 568 頁）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決議事項內容：陸軍司令部第 5 目「一般裝備」項下「採購及外購軍品作業費」說明四六「辦理人攜式短程防空飛彈」預算編列 31 萬元。惟查陸軍未來將採購「人攜式短程防空飛彈」，與金門馬澎花東（東引），擇點試辦，相關戰訓使用用途不明，且建案採購數量與真正需求差距甚大，無法看出具體需求效果，爰凍結 31 萬元。俟陸軍司令部檢整相關說明，國防部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，始得動支。
- 三、檢附本案書面報告乙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

## 「人攜式短程防空飛彈」預算凍結31萬元 書面報告

### 壹、前言

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於107年11月29日第9-6會期審查108年度國防預算案所作決議，摘要如后：

- 一、陸軍將採購「人攜式短程防空飛彈」，於金、馬、澎、花、東引擇點試辦，相關戰訓使用用途不明。
- 二、採購數量與真正需求差距甚大，無法看出具體需求效果。

### 貳、目前執行成效

本軍規劃於民國108至114年籌購人攜式短程防空飛彈，計編列新臺幣72億6,528萬7千元併海軍「遊龍專案」執行；另本軍配合海軍完成整體規劃書修訂，並於民國107年10月9日奉國防部核定執行。

因應未來現代化戰爭型態，武器裝備應朝「精準、快速、機動」等方向規劃，為強化本軍本、外島防空作戰能力，規劃於金、馬、澎、東引及花東等地區，部署人攜式短程防空飛彈，依其「反應快速、機動性高、隱匿性佳、適應複雜地形」等特性，有效殲滅敵空中威脅，以確保地面部隊機動及重要設施安全。

### 參、精進作為

依國軍「防衛固守，重層嚇阻」之軍事戰略指導，為強化本、外島野戰防空作戰效能，本軍規劃籌購人攜式短程防空飛彈，獲裝後，將納入年度各項戰(演)訓時機實施驗證，務實檢討本軍地面防空作戰實需與運用方式，以供後續建軍規劃參據。本部後續確依整規書辦理節點管制，如期獲得裝備。

本軍野戰防空武器系統籌建，係依國軍聯合防空整體作戰規劃，盱衡當面敵情威脅，前瞻未來作戰環境及作戰需求，並依「打、裝、編、訓」之建軍思維，審慎完成通盤評估後，納入未來建案作業規劃，以滿足建軍備戰實需。

### 肆、結語

國軍在有限國防資源條件下，籌購人攜式短程防空飛彈，期能「以小搏大、以弱擊強」，發揮「不對稱作戰」防空嚇阻戰力；在大院歷年指導與支持下，「人攜式短程防空飛彈」於去年順利完成建案，裝備預於民國113年交運，針對委員對本案戰訓用途指導，本部將納入評估，並藉由演訓時機驗證，若預算遭凍結，將無法執行接裝先期整備作業，建請大院持續給予指導與支持，同意凍結預算動支，以如期建構野戰防空戰力。

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第 7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